

黑龙江新和成维生素及氨基酸系列产品项目

# 公众参与

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 1 概述

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01）全资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在绥化注册成立，生产销售玉米精深加工产品（含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原料药）、玉米淀粉及副产品、单一饲料、有机肥料、硫酸铵；对液化氨、硫酸钾及其副产品生产项目的投资；粮食收购与加工、国家允许的货物进出口。

2018 年，由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占地超 3000 亩的“黑龙江省绥化市新和成生物发酵产业园项目”正式落户绥化。项目旨在打造“绿色制造、智能制造、精益制造”的现代化产业园，项目涵盖绿色饲料（食品）添加剂、高端维生素、营养品等系列高附加值项目建设，以及公用工程、环保中心、物流中心配套设施投入。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通过在原 A4 车间内新增设备改造，新增 A3 (\*\*\*) 生产，年产量 180t/a；通过新增部分设备利用 F5 车间共线生产 30%A6 (\*\*\*)，年产量 7000t/a。不改造建设车间主体，最大限度地利用车间工艺设备设施及公用工程配套设施。

二期共涉及三个产品，（1）利用厂区预留空地新建 A3 (\*\*\*) 生产车间，年产量 75000t/a；（2）通过新增部分设备利用 A4 车间共线生产 A6 (\*\*\*)，年产量 2500t/a；（3）利用原有 F5 生产后的废母液生产 F6 (\*\*\*) 年产量 500t/a。

改造辅酶 Q10（906 车间）、维生素 C（908 车间）发酵尾气排放方式，由原碱吸收+水吸收后送新昊热电厂焚烧改为经旋风分离+臭氧氧化+碱吸收+水吸收后经 30 米高排气筒排放。

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黑龙江冰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7 日首次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日期和方式（网络）均符合《办法》要求；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开了本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时限（10 个工作日）和方式（网络、报纸和张贴）均符合《办法》要求。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及日期与《办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序号	公开内容及日期	《办法》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项目名称：黑龙江新和成维生素及氨基酸系列产品项目 建设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建设单位：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本项目在原 A4（919 车间）新建一条年生产 A3（***）180 吨生产线；对 F5(D-泛酸钙)提取车间（921 车间）共线改造 1 条 30%A6（***）生产线，最大年产量 A6（***）7000 吨（折纯 2100 吨）。二期：拟新建的 921 车间，新建一条年生产 A3（***）5000 吨生产线；对原 A4（918 车间/919 车间）共线改造 1 条 A6（***）生产线，最大年产量 A6（***）2500 吨；新建 F6（***）车间，建设一条年生产 F6（维生素 B5）500 吨生产线。改造辅酶 Q10（906 车间）、维生素 C（908 车间）发酵尾气排放方式，由原碱吸收+水吸收后送新昊热电厂焚烧改为经旋风分离+臭氧+碱吸收后经 30 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总投资 13417 万元。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符合
2	项目建设单位：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韩工 电 话：18645580319 邮 箱：1367837925@qq.com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符合
3	评价单位名称：黑龙江冰众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符合
4	公众可登陆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载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具体链接为： <a href="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665329.html</a> 。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符合

5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
6	合同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符合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7 日；网址：<https://www.cnhu.com/environment/740/zh-cn>；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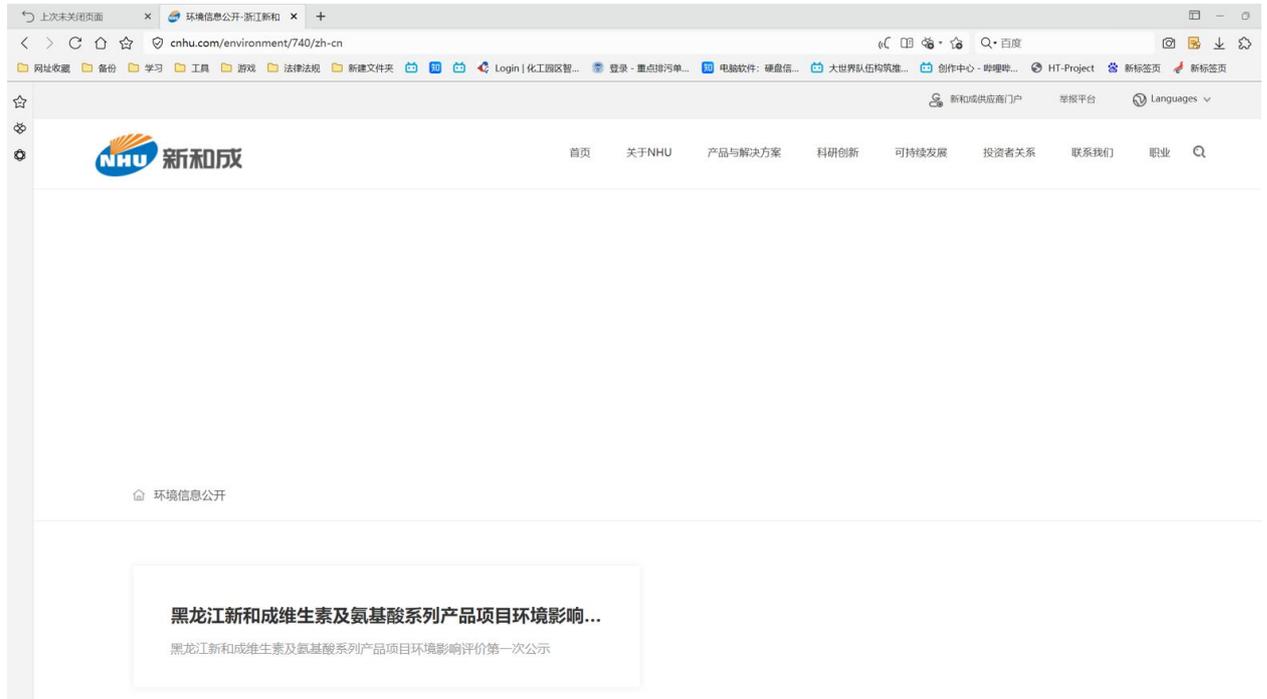


图 1 第一次公告截图

### 2.2.2 其他

无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无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及时限与《办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序号	公开内容及日期	《办法》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p>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电话联系建设单位：韩工后可到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链接：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fh1U0eUmRLHA4wyBXmA4iw">https://pan.baidu.com/s/1fh1U0eUmRLHA4wyBXmA4iw</a>            提取码：2rw4            注：公众可通过上述链接进行下载观看本项目电子版报告</p>	<p>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符合
2	<p>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太平岗、宝山村、常发园、郭家烧锅村、关家窝棚、六马架屯、吴广建屯。</p>	<p>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p>	符合
3	<p><a href="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a>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p>	<p>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p>	符合
4	<p>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项目建设单位：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韩工            电话：18645580319            邮箱：1367837925@qq.com            评价单位：黑龙江冰众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206590262            邮箱：296730720@qq.com</p>	<p>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p>	符合
5	<p>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至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p>	<p>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p>	符合

## 3.2 公开方式

### 3.2.1 网络

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二次网络公示；网络公示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网址：<https://www.cnhu.com/environment/740/zh-cn>；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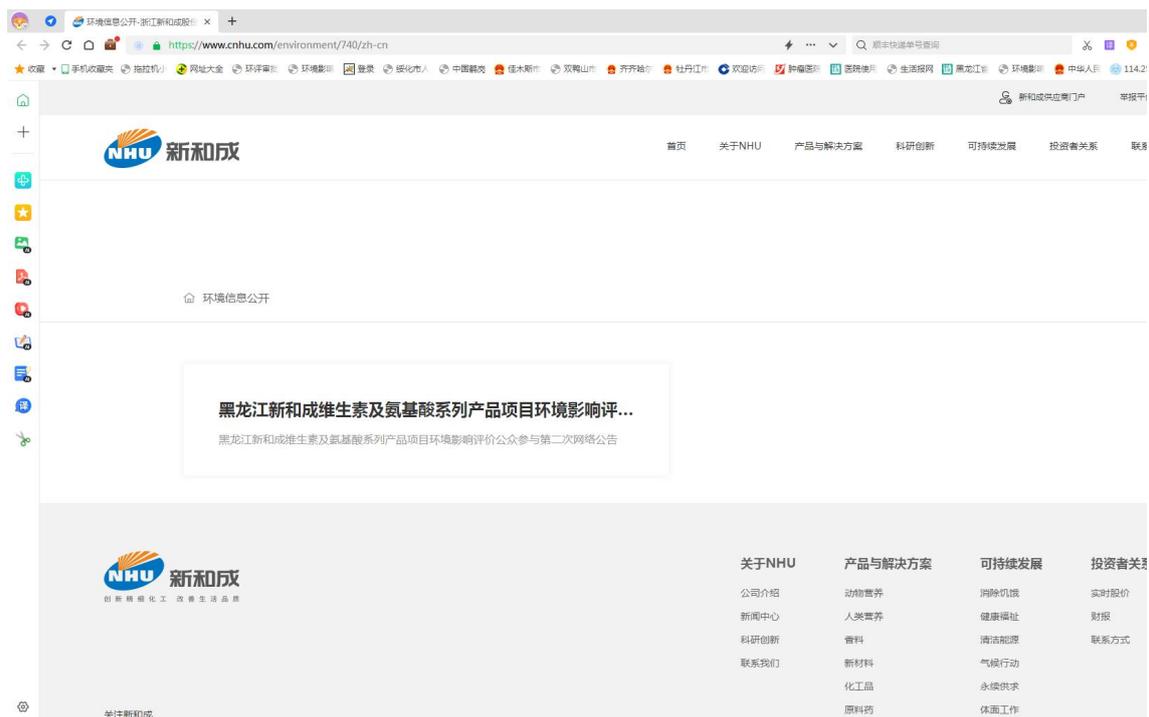


图2 第二次公告截图

### 3.2.2 报纸

载体:绥化日报,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易于接触的报纸;报纸公示时间分别为2024年4月12日和2024年4月19日,符合《办法》中要求的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的10个工作日内报纸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规定。照片如下:





进行信息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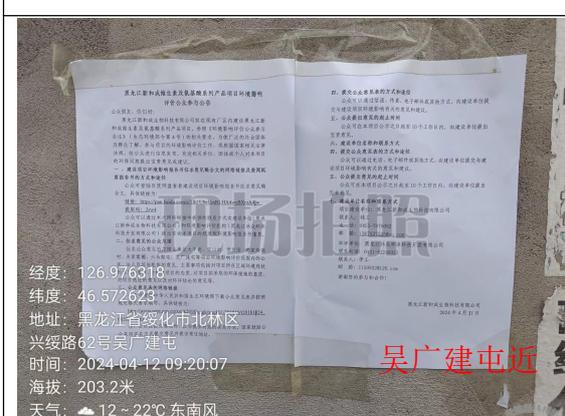


图5 周边敏感点贴公示照片

#### 3.2.4 其他

无

#### 3.3 查阅情况

查阅场所设置情况：太平岗、宝山村、常发园、郭家烧锅、关家窝棚、六马架屯、吴广建屯

查阅情况：无公众前来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无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无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二）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

（三）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按照上述要求，建设单位编制了黑龙江新和成维生素及氨基酸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并于2024年4月24日进行了公开。

## 6.2 公开方式

### 6.2.1 网络

网址:

<https://www.cnhu.com/environment/740/zh-cn>,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4 日; 网址: 截图如下:



图6 上报前全本与公众参与公示截图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维生素及氨基酸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黑龙江新和成维生素及氨基酸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4月24日